

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检察院 2024 年度考试录用公务员面试公告

根据公务员法和公务员录用有关规定，现就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检察院 2024 年度考试录用公务员面试（含专业能力测试）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面试人员名单

面试时间	职位名称	职位代码	姓名 (按姓氏笔画排序)	报名序号
3 月 1 日 (上午)	检察业务岗一	625012403	于子博	125033
			万子霏	111912
			万杰宾	124900
			弋璐通	110003
			马喜平	128249
			王文斐	154862
			王俐程	101727
			王展韬	108269
			石骏腾	100660
			白 冰	192589
			加通通	197614
			刁 卓	193433
			王以敏	181977
			王琛琛	186297
			王漪澜	138793
			支 萌	170742
			方 萌	179739
			邓佳乐	169617
			卢沐臣	177873
			田嘉乐	109430
史凤姣	128835			
吕子仪	105680			

3月1日 (下午)	检察业务岗一	625012403	吕玉峰	153456
			吕德轩	122879
			刘 乐	149930
			刘国威	161927
			安 磊	170084
			孙法航	107657
			芦 毅	132971
			苏博涵	111269
			李克胜	182736
			李杰杰	114221
			李思伦	122346
			李逸凡	141380
			宋天帅	137377
			宋育霖	119849
			张铨铭	150975
			张喻义	118715
			陈文达	124852
			刘亚坤	173538
			刘晓娟	118191
			李炯斐	127560
			李鸿铃	173272
			杨睿卿	201225
			肖凯丽	162252
			何悦悦	190512
			余施语	142601
			宋泽超	160773
			张艺菲	199644
			张可欣	187812
			张依然	108008
			张 娴	120235
张梦幻	160488			
张熠凡	196634			
和 昕	159397			
金 天	208377			
3月2日 (上午)	检察业务岗一	625012403	陈叙燊	153687
			胡祖屹	118541
			胡博韬	168904
			高英涛	110991
			姬 烁	127537

			黄逸凡	106181
			曹峻	162786
			逯一凡	109684
			景子晨	179759
			翟瑞峰	134892
			潘相君	212185
			周子珺	191419
			周吴涛	207518
			胡玥	154702
			秦雨颀	203993
			顾一琳	165605
			高佳琦	111867
			唐静深	190621
			董馨舒	201906
			褚予先	206270
			薛婷文	105493
			魏涌雪	193138
3月2日 (下午)	检察技术岗	625012401	王爱萍	110306
			李依贤	198907
			杨珂欣	134197
			何嵩源	196059
			周美含	159763
	司法警察岗一	625012405	卫明杰	203847
			尹子豪	153572
			艾发祥	111750
			刘泽	198000
			刘康宁	120847
			陈晓艺	102359
			赵明正	162925
			荆喆	115830
			韩梦阳	164424
	蔡辉东	114885		
	司法警察岗二	625012404	于谨铭	105576
			王子相	108459
邓柏翔			120006	
李昀奕			136713	

			张添祚	168666
			赵思博	176425
			郝灏恺	113127
			贺怡森	174231
			曹希岩	150496

二、面试安排

面试地点位于北京市朝阳区道家园 17 号（红领巾桥西北角），可乘坐 690 路、657 路公交车红领巾桥北站或地铁 6 号线金台路站下车。

请考生按照面试时间安排，于本人面试当天上午 7:50 或下午 12:50 前，到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检察院（北京市朝阳区道家园 17 号）报到，参加面试。参加专业能力测试的考生，还应在 2 月 21 日 13:30 前，到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检察院（北京市朝阳区道家园 17 号）报到，参加专业能力测试。未按时报到的，视为自动放弃。

三、成绩查询

成绩将于 2024 年 3 月 5 日，通过北京市人事考试通用平台公布，考生可登录后自行查询。

四、注意事项

- （一）考生报到时需携带本人身份证等有效证件。
- （二）面试期间，考生务必遵守面试考场规则，服从工作人员管理。

（三）对于未按要求填报放弃声明，又因个人原因不参加面试、体检或考察，以及公示后放弃录用资格的，视情节轻重记入诚信档案。

（四）请考生仔细阅读本公告事项，认真做好有关准备。如有疑问，请电话咨询:010-59553155。

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检察院

2024年2月4日